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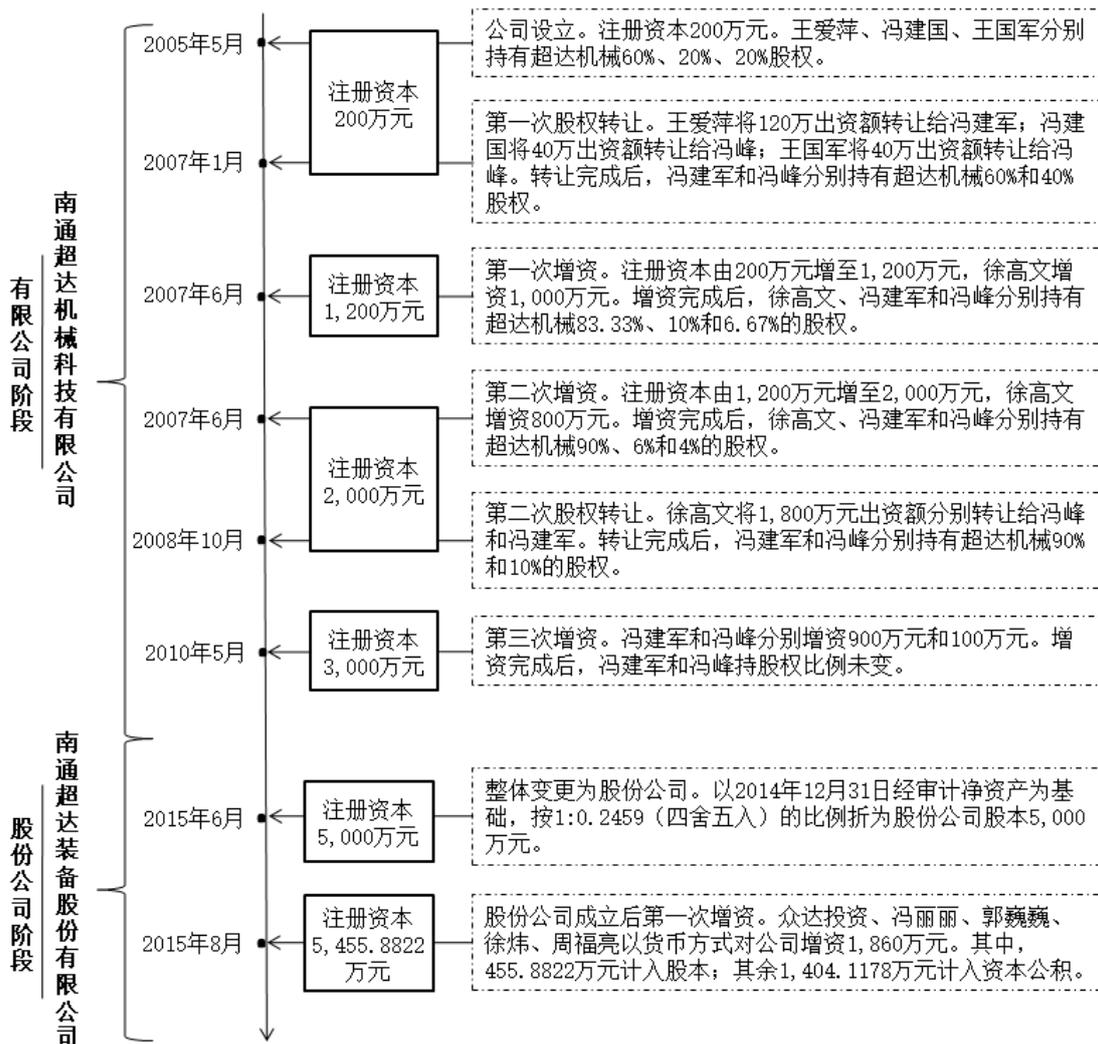
发行人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Nantong Chaoda Equipment Co.,Ltd.
注册资本	5,455.8822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冯建军
成立日期	2005 年 5 月 19 日
住所	如皋市城南街道申徐村 1 组
邮政编码	226557
电话	0513-87735878
传真	0513-87735861
互联网网址	http://www.chaodamould.com/
电子信箱	zq@chaodamould.com

二、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一）发行人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简图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超达装备、股份公司”）前身为成立于 2005 年 5 月 19 日的南通超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达机械”），2015 年 6 月 11 日，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的简要情况图示如下：



（二）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1、有限公司的设立

2005年5月15日，王爱萍、冯建国、王国军3名自然人召开股东会，决议共同出资设立超达机械，注册资本200万元。其中，王爱萍以货币出资120万元；冯建国以货币出资40万元；王国军以货币出资40万元。

2005年5月16日，如皋皋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皋审所[2005]143号），对各方出资情况予以验证，各股东均以现金足额缴付出资。

2005年5月19日，超达机械在南通市如皋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822103593）。

超达机械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爱萍	120.00	60.00	货币
2	冯建国	40.00	20.00	货币
3	王国军	40.00	20.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

注：王爱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冯建军的配偶，冯建国系冯建军的哥哥，王国军系冯建军配偶王爱萍的弟弟。

2、超达机械的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

（1）超达机械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1月1日，超达机械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王爱萍将其持有的超达机械12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冯建军；冯建国将其持有的超达机械4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冯峰；王国军将其持有的超达机械4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冯峰。

2007年1月18日，王爱萍与冯建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爱萍将持有的超达机械12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冯建军，转让价格为120万元；2007年1月18日，冯建国与冯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冯建国将持有的超达机械4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冯峰，转让价格为40万元；2007年1月18日，王国军与冯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国军将持有的超达机械4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冯峰，转让价格为40万元。

2007年2月2日，超达机械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南通市如皋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822103593）。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超达机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冯建军	120.00	60.00	货币
2	冯峰	80.00	40.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

注：冯峰系冯建军之子。

（2）超达机械第一、二次增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1) 超达机械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至 1,200 万元）

2007 年 6 月 8 日，超达机械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变更为 1,200 万元。其中，自然人徐高文以货币方式对超达机械增资 1,000 万元；冯建军、冯峰放弃认缴出资的优先权。

2007 年 6 月 21 日，如皋兴皋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兴皋瑞会验[2007]853 号），对本次出资情况予以验证，确认股东方已足额缴付本次增资金额。

2007 年 6 月 22 日，超达机械在南通市如皋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822103593）。本次增资完成后，超达机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徐高文	1,000.00	83.33	货币
2	冯建军	120.00	10.00	货币
3	冯峰	80.00	6.67	货币
	合计	1,200.00	100.00	-

2) 超达机械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由 1,200 万元增至 2,000 万元）

2007 年 6 月 25 日，超达机械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200 万元变更为 2,000 万元。其中，自然人徐高文以货币方式对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800 万元；冯建军、冯峰放弃认缴出资的优先权。

2007 年 6 月 25 日，如皋兴皋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兴皋瑞会验[2007]1146 号），对本次出资情况予以验证，确认股东方已足额缴付本次增资金额。

2007 年 6 月 25 日，超达机械在南通市如皋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822103593）。本次增资完成后，超达机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徐高文	1,800.00	90.00	货币
2	冯建军	120.00	6.00	货币
3	冯峰	80.00	4.00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

3) 超达机械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10月5日，徐高文与冯建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徐高文将持有的超达机械1,68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冯建军，转让价格为1,680万元；2008年10月5日，徐高文与冯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徐高文将持有的超达机械12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冯峰，转让价格为120万元。

2008年10月6日，超达机械在南通市如皋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82000082669）。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超达机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冯建军	1,800.00	90.00	货币
2	冯峰	200.00	1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100.00	-

4) 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过程存在的股权代持及解除情形的说明

2007年6月，徐高文分两次向超达机械增资1,800万元，上述1,800万元出资额均系代冯建军持有，徐高文本人并未实际出资且不享有任何权益。2008年股权转让后，徐高文与冯建军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解除。具体说明如下：

① 股权代持原因

徐高文时任超达机械总经理冯建军的助理。2007年6月增资前，冯建军某朋友向其提出了较大额的资金借款需求，而冯建军以手头资金紧张为由未答应该借款事项，因此冯建军主观上不愿意他人获知其对超达机械大额增资，从而与徐高文协商一致，由徐高文代冯建军增资并代持股权。

② 股权代持解除情况

2008年10月5日，由于徐高文计划从超达机械离职，徐高文与冯建军、冯峰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徐高文将持有的超达机械120万元出资额（占超达机械注册资本6%）以人民币120万元转让给冯峰；将持有的超达机械1,680万元出资额（占超达机械注册资本84%）以人民币1,680万元转让给冯建军。2008年10月6日，超达机械在南通市如皋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前述股权转让系解除股权代持、还原真实持股情形，即将登记在徐高文名下的代冯建军持有的股权按照实际持有人冯建军的要求进行转让，冯建军、冯峰不需要向其支付任何款项。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原有委托持股已经彻底解除，相关股权已全部由实际股东持有。

2015年7月24日，徐高文出具书面文件，对以下事项予以确认：A.徐高文对超达机械1,800万元出资（2007年6月21日，徐高文对超达机械增资1,000万元；2007年6月25日，徐高文对超达机械增资800万元）系代冯建军对超达机械增资，所有资金系冯建军提供，登记在其名下的相应股权（占超达机械注册资本的90%）系全部代冯建军持有。本人（指徐高文）在超达机械中无任何实际出资且不享有任何权益。B.由于徐高文从超达机械离职，2008年10月5日，徐高文与冯建军、冯峰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徐高文将持有的超达机械120万元出资、占比6%的股权以人民币120万元转让给冯峰；将持有的超达机械1,680万元、占比84%的股权以人民币1,680万元转让给冯建军。前述股权转让实际是还原真实持股情形，即将登记在本人（指徐高文）名下的代冯建军持有的股权（占超达机械注册资本的90%）按照实际持有人冯建军的要求进行转让，冯建军、冯峰不需要向其支付任何款项。C.本人（指徐高文）与冯建军、冯峰以及超达机械之间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法律纠纷、经济纠纷或现实的及潜在的未决事项，在超达机械及变更后的股份公司中不拥有任何股份、权益或利益。

2020年5月22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建军出具《承诺函》：（1）徐高文对超达机械1,800万元出资（2007年6月21日，徐高文对超达机械增资1,000万元；2007年6月25日，徐高文对超达机械增资800万元）系其提供，当时由于个人原因不方便本人直接持股，家庭成员也不方便直接持股，徐高文当时是总经理助理，很受器重，所以就由徐高文代冯建军增资并代持股权；后由于

徐高文从超达机械离职，前述代持股权随即转回冯建军父子持有；（2）本人与徐高文之间不存在任何形式的法律纠纷、经济纠纷或现实的及潜在的未决事项，徐高文在超达机械及变更后的股份公司中不拥有任何股份、权益或利益。

（3）超达机械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至 3,000 万元）

2010 年 5 月 20 日，超达机械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变更为 3,000 万元。其中，冯建军以货币方式对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900 万元；冯峰以货币方式对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00 万元。

2010 年 5 月 20 日，如皋兴皋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兴皋瑞会验[2010]00477 号），对本次出资情况予以验证，确认股东方已足额缴付本次增资金额。

2010 年 5 月 27 日，超达机械在南通市如皋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82000082669）。本次增资完成后，超达机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冯建军	2,700.00	90.00	货币
2	冯峰	300.00	10.00	货币
合计		3,000.00	100.00	-

3、股份有限公司设立

2015 年 4 月 22 日，超达机械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南通超达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议案》，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超达机械经审计的净资产 203,299,152.33 元为基础，按 1:0.2459 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本 5,000 万元，净资产超过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5 月 30 日，天衡会计师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15]00056 号），对公司股东缴纳注册资本情况予以验证。

2015 年 6 月 11 日，超达装备在江苏省南通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82000082669）。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冯建军	45,000,000	90.00
2	冯峰	5,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4、超达装备第一次增资（股本由 5,000 万元增加至 5,455.8822 万元）

2015 年 6 月 26 日，超达装备与南通市众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达投资”）、冯丽丽、郭巍巍、徐炜、周福亮签署《增资协议》，约定众达投资、冯丽丽、郭巍巍、徐炜、周福亮以货币方式对公司合计增资 1,860 万元。其中，455.8822 万元计入股本；其余 1,404.117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15 年 7 月 15 日，超达装备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本次增资相关事项。本次增资价格为每股 4.08 元。

2015 年 7 月 29 日，天衡会计师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15]00091 号），对公司股东缴纳注册资本情况予以验证。

2015 年 8 月 11 日，超达装备在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82000082669）。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冯建军	45,000,000	82.48
2	冯峰	5,000,000	9.16
3	众达投资	3,014,705	5.53
4	冯丽丽	735,294	1.35
5	郭巍巍	490,196	0.90
6	徐炜	245,098	0.45
7	周福亮	73,529	0.13
合计		54,558,822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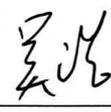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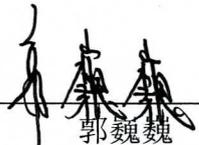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认真审阅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确认所披露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冯建军


冯峰


吴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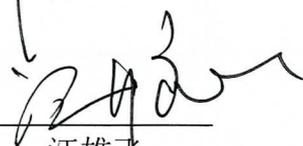

郭巍巍


周福亮


陈飞


梁培志


李力


汪雄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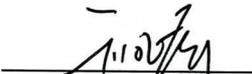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3日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认真审阅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确认所披露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顾志伟


卞凤萍


李何

其他不担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爱萍


南通超达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3日